

广州盛世传媒股份有限公司 2018年第四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一、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

（一）会议召开情况

1. 会议召开时间：2018年11月17日
2. 会议召开地点：公司会议室
3. 会议召开方式：现场
4. 会议召集人：董事会
5. 会议主持人：王朝晖
6. 召开情况合法、合规、合章程性说明：

本次股东大会会议召开符合《公司法》等有关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和《公司章程》的规定

（二）会议出席情况

出席和授权出席本次股东大会的股东共2人，持有表决权的股份总数9,500,000股，占公司表决权股份总数的95%。

二、议案审议情况

（一）审议通过《关于补选公司第一届董事会董事》议案

1. 议案内容：

鉴于公司原董事严锦山先生因个人原因已提交书面辞职报告，为保证公司规范运作及董事会工作的正常开展，董事会提名杨乾坤先生为公司第一届董事会董事候选人，并需提请公司股东大会审议。杨乾坤的任期自公司 2018 年第四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本届董事会任期届满之日止。杨乾坤不属于失信联合惩戒对象，具备董事任职资格。

2. 议案表决结果：

同意股数 9,500,00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反对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弃权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

3. 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回避表决

（二）审议通过《关于补选公司第一届监事会监事》议案

1. 议案内容：

鉴于公司原监事时铭、潘嘉良因个人原因已提交书面辞职报告，为保证公司规范运作及监事会工作的正常开展，监事会提名吴熹、周蔡平为公司第一届监事会监事候选人，并提请公司股东大会审议。吴熹、周蔡平任期自公司 2018 年第四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本届监事会任期届满之日止。吴熹、周蔡平不属于失信联合惩戒对象，具备监事任职资格。

其中，职工代表监事由公司职工代表大会选举产生。

2. 议案表决结果：

同意股数 9,500,00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反对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弃权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

3. 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回避表决

(三) 审议通过《修订广州盛世传媒股份有限公司章程》议案

1. 议案内容：

根据《公司法》、《非上市公众公司监督管理办法》及《公司章程》等相关规定，公司拟修订《公司章程》的部份条款，修订对照如下：

(1) 公司章程第九十九条

原章程为：董事会由 5 名董事组成。董事会设董事长 1 名、副董事长 1 名，董事长、副董事长由董事会过半数选举产生。

现修改为：董事会由 5 名董事组成。董事会设董事长 1 名，**董事长由董事会过半数选举产生。**

(2) 公司章程 第一百 0 四条

原章程为：董事长不能履行职务或者不履行职务的，由副董事长履行职务；副董事长不能履行职务或者不履行职务的，由半数以上董事共同推举一名董事履行职务。

现修改为：董事长不能履行职务或者不履行职务的，**由半数以上董事共同推举一名董事履行职务。**

2. 议案表决结果：

同意股数 9,500,00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
反对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弃权股数 0 股，
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

3. 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回避表决

三、备查文件目录

(一)《广州盛世传媒股份有限公司 2018 年第四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

广州盛世传媒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18 年 11 月 20 日